



小寒的糯米饭

□ 李澜萍

“闺女，小寒回来吗？是周六，妈妈买了你爱吃的腊味，给你做糯米饭……”电话那头是妈妈温柔又小心翼翼的话语，听得我心里一阵酸疼。

小寒，是农历二十四节气中的第二十个节气，冬季的第五个节气。记忆里，故乡的人极看重小寒，他们用传承已久的习俗迎接着小寒的到来。在小寒当天，一定会蒸糯米饭，寓意着来年五谷丰登，家家幸福平安，年年甜甜美美。

而糯米饭并不只是把糯米煮熟那么简单，里面会配上炒香的“腊味”，雪豆、葱花等材料，吃起来特别香。“腊味”是煮糯米饭必备的，一方面是脂肪含量高，耐寒；另一方面是糯米本身黏性大，饭气味重，需要一些油脂类掺和吃起来才香。

每年快到小寒的前半个月，村里的人家都会开始准备做糯米饭的材料，糯米、腊肉、雪豆、香肠……晒腊肉是个大工程，有猪肉、鸡肉、鸭肉，还有那个孩子都期盼已久的香肠。经济宽裕点的家庭，会到超市买各种包装特别好看的腊肉，一大袋一大袋的往家搬；而拮据点的家庭，则会在自家院子里晒满一竹竿的各种腊肉，肉从最初的鲜红色变成脱水后的暗红色。

印象中，家里的腊肉都是母亲亲手制作的，每到这个时候，都会有贩肉的商户骑着摩托车走村入户叫卖，而母亲会准时等在家门口，端着一个是足足有50cm宽的盆，小跑到肉贩面前，仔细挑选。接着母亲会叫我们烧水，用温水将肉洗干净后，放入一个大缸，倒入高度白酒、酱油、蚝油、盐、花椒等佐料，腌上一天一夜，再用小锥子将肉开一个小洞，穿入绳子，挂到竹竿上，放到院子里，随着太阳晒至半干后，母亲会将其取下，切成一片一片的，每到这个时候家里的狗小猫都会蹲坐在母亲脚边，用头不停地蹭母亲，好似给母亲发暗号，母亲也不吝嗇，直接切下一点给它们。切好后将肉平铺到簸箕直至晒干，这样腊肉就制作完成了。

盼望着盼望着，小寒到啦！这一天最开心的就数小孩子了，大人们头一天会将糯米泡好，第二天一大早便开始制作糯米饭，我觉得制作过程极为繁琐，母亲却乐此不疲，与父亲两个人将蒸笼抬出来洗干净，蒸上软糯糯的糯米、雪豆，还有那早已晒干的腊肉、香肠，不一会儿香味就喷涌而出，而我们早已拿着碗筷蹲坐在门槛上，眼巴巴地望着那灶台上的蒸笼。

终于，在等了一个多小时后，我们吃上了香糯可口的糯米饭。此时，家家户户的窗户、烟囱喷涌而出的是烟火气，香味传遍了整个村子。吃上一口，仿佛这段时间以来的疲惫辛劳全都烟消云散了，唯有对未来的憧憬和家家团圆的幸福涌上心头。

细想下来，自毕业起，就一直忙于工作，鲜少回家，已经有5个年头没有回家过小寒了。想着家乡的小寒，我忍不住扬起嘴角，立即回复母亲，我会回，马上订票，小寒这天一定回去，一起感受家乡小寒传统的仪式感和欢乐。

猫冬

□ 张君燕

“猫冬”这个词很有意思。北风呼啸、滴水成冰的冬天，像小猫一样躲在家里，大门一关，把风雪和寒冷都隔绝在了门外。

小时候，住在乡下的奶奶家养了一只狸花猫，健壮肥硕，黑灰相间的毛始终顺滑整齐、油光发亮。大多数时候，狸花猫喜欢趴在门口的一块垫子上，一动不动，像睡着了一样。却又会在突然间竖起耳朵，“嗖”的一下窜出去，仿佛最敏捷的短跑运动员。可一旦到了冬天，狸花猫就变得慵懒起来，早上起床时，它趴在炕头——那块地方最暖和。中午回来时，狸花猫还在那里，天气晴好时，阳光透过窗户照进来，像一束聚光灯，刚好打在它身上。晚上回家，不用问，狸花猫仍窝在炕头。似乎一天到晚都不曾挪动半分。听到开门的动静，也只是懒懒的瞅一眼，有时候连头都不愿意抬。

所以，当奶奶说出“猫冬”这个词的时候，我忍不住“扑哧”一笑，居然有如此生动形象的描述。可不是嘛，寒冬腊月，人们早就忙完了农事，田里无事可做，也无处可去，冷风刮得脸生疼，索性躲在屋子里，炕上、炉火旁，都是顶好的地方。有了主人作伴，狸花猫睡得更安稳，更心安理得。

当然，“猫”在这里可能并不完全是指猫这种动物，更有“躲藏”的意思。这与我们小时候经常玩的游戏“躲猫猫”意思相同。其实，在北方的冬天，要“躲藏”起来的事物太多了！飞到南方过冬的大雁、小燕子等候鸟自不必说，蛇、青蛙、刺猬等早就找了一处温暖的窝开始冬眠，就连萝卜、土豆、大白菜也需要搬进地窖储藏。

温饱解决了，就要找点事情做，用奶奶的话说：“人呐，要学会自己给自己找乐子。”那时候，人们没有什么娱乐项目，吃喝自然就成了最大的消遣。取暖的小火炉上架个平底锅，抓一把花生——不想剥壳也没关系，直接放进去就行了。火苗不断舔着锅底，花生壳发出轻微的爆裂声，随即空气中便有了焦香的味道。顺便再拿几个红薯丢进炉膛，大约一刻钟后，烤红薯的味道霸道地弥漫开来，屋子里便只剩下了香甜的气息。

有了零嘴，总要再来点喝的吧？茶是最简单的选择。奶奶随手从柜子里翻出一罐茶叶，还是上次亲戚从外地回来送的，不知道是否名贵，不过单看那茶叶的铁罐子倒是不错的。实在没有的话，几块钱一包的茉莉花茶也可以。茶就是用来润喉解渴的，哪有那么多讲究。

当小火炉上的茶壶开始发出像哨子一般的鸣叫，并吐出浓浓的水蒸气时，奶奶拎起水壶，将沸水冲进茶杯，霎时，茶香随同热气一起升腾，袅袅香味，不绝于缕。我不会品茶，但看那茶汤清亮，茶色微黄，喝到嘴里，也是别有一番滋味。

对于小孩子来说，茶实在是可有可无。如果能来上一碗热气腾腾、咸香适口的汤，这一天就算完美了。奶奶早就看穿了我的心思，往一口小铝锅里倒了水，切一块老豆腐，扔几片姜，然后再在我殷切的目光注视下，挖一小勺凝结成玉脂般的猪油进去，最后只需要加一点点盐——那香味简直绝了。后来我喝过很多名贵食材熬制的汤，都远不如记忆中的那碗喝着油光的豆腐汤。

喝着肚皮，身上暖烘烘的，奶奶便放我们出去撒欢儿。天气虽寒，太阳却并不吝嗇，慷慨地向大地散发着光芒。人们在墙边晒太阳，有一搭没一搭地聊天，小伙伴们则追着、跳着、闹着……直到天色突然暗下来，在大人们的呼唤声中纷纷回家。

人们不喜欢冬日的严寒，时常觉得冬季格外漫长，但其在冬天，时间的流逝感特别明显。仿佛只是倏忽一下，冬天就过去了，杨柳开始发芽，新的一个轮回又要开始了。汪曾祺先生说得真好：人生忽如寄，莫辜负茶、汤和好天气呀。

细嚼日子

□ 张金剛

粮满仓，菜满篮，花满院，福满堂，这是向往的日子，也是细细过出来的日子。想着一粒种子被精心选，又在季节里悄悄等，慢慢长，四时往复，繁衍不息，满满的都是希望。

“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的日子一去不复返，可勤俭持家的老传统不能忘。

曾经，一把铁锹用成薄片，一把镰刀用成月牙，一把扫帚用成秃子，都可空见惯。更有甚者，家里打酱油、装白糖、盛盐、放油、腌菜的瓶瓶罐罐都是比我年纪还大的“老古董”。并非换不起，只是能用，用着顺手，何必花那钱。

我家那件用了两代的长条几案，红漆已斑驳，可案面却被母亲擦得一尘不染。搬家时，父亲打算找个买家卖了，母亲不让，说是有了感情；我也不让，即便不用，也是个念想，那木纹里满是细碎的光阴。恍惚间，仿佛看到了几案上祭祖的供品、老式的电视、摆放的碗筷、读过的书本、积攒的鸡蛋……一时，泪眼模糊。

父亲有个工具箱，放着凿、刨、锯、墨斗等工具。我家睡的床、用的柜、坐的凳，都是父亲叮叮当当伐树，锯板，亲手做的，虽算不上美观，可结实耐用，还省钱。还有数根铁鳌头，父亲自豪地说：“旧房打地基用的石块，都是我在这鳌头一锤一锤刻出来的。”母亲有个针线筐，放着针线、顶针、剪刀、布头儿之类。看着它，仿佛就看到了母亲在灯下缝衣服、缝被褥、纳鞋底、做布鞋、剪窗花的身影。如今，父亲摆弄

不动木头了，母亲戴上老花镜也穿不上针了，而我却愈发将这工具箱、针线筐视若珍宝。

那时，常有修补匠串村游走。铝壶底破了，有换底的，换过的底凸出一些，还可多装些水；剪刀菜刀钝了，有磨剪子戥菜刀的，磨石一磨，砂轮一打，又可锋利如初；房顶漏雨，有补瓦片、烫房顶、修裂缝的，房顶忙活一阵儿，下雨就不用大盆小盆接水了；就连碗、缸破了，还有铜碗、钉大缸的能给补好……

过上好日子，却将日子过成了“快餐”。看着有人晒出几柜子的衣服鞋子，一抽屉的淘汰手机我就感觉浪费，看着成堆的快餐盒、包装袋、一次性筷子就倍感心疼，这哪是过日子？

那日，运动鞋破了个小洞，妻子劝我买双新的。我思虑再三，又走进了那家小鞋店。大爷一边一丝不苟地修补，一边慢条斯理地感叹：“干了二十来年了，不打算干了，修鞋的越来越少。”我在城里安家小二十年，他一直在这，因人热情手艺好招了不少回头客，可仍无法改变日渐萧条的困境。

我惋惜地说：“也是。不过，还是有人需要修鞋呀，比如我。”大爷乐了：“对呀。有人需要，我就开着？”我应和：“开着！”他笃定：“开着！我图个乐子，让别人图个方便！”

日子需要品着过，有时还要“抠”着过，懂得珍惜，才能拥有。细嚼日子，日子终会眷顾于己，不经意间过成了诗，过出了“嚼头”。



冬韵
徐群摄

浮玉江中驻

□ 唐红生

数十年前曾到过被誉为“江中浮玉”的镇江焦山。那时年少，走马观花，没留下什么印象。随着阅历的增长，对焦山的印象渐渐丰富起来，对我的引力也愈来愈大。

午后到达景区，乘渡船驶向焦山。远远望去，壮阔的长江浩荡东流，烟波迷蒙的江面，一山岿然耸峙，一塔矗立山巅，大有“万川东注，一岛中立”气势。

约莫一刻钟船靠岸。信步上山，恢宏气派的牌楼，正面书写“焦山胜境”，背面题有“汉晋遗风”，自然与人文、古老与现代在此交融，既古风扑面，又清新雅致。石桥、照壁、楼台、寺宇，映在一汪碧水中。金色院墙、红色廊柱、黑色鱼鳞瓦，掩映在古树下，构成了一幅色彩斑斓、富有江南韵味的画面。

约莫一刻钟船靠岸。信步上山，恢宏气派的牌楼，正面书写“焦山胜境”，背面题有“汉晋遗风”，自然与人文、古老与现代在此交融，既古风扑面，又清新雅致。石桥、照壁、楼台、寺宇，映在一汪碧水中。金色院墙、红色廊柱、黑色鱼鳞瓦，掩映在古树下，构成了一幅色彩斑斓、富有江南韵味的画面。

眼前禅寺叫定慧寺，已有1800多年历史。施耐庵在《水浒传》中描述：“焦山有座寺，藏在山坳里，不见形迹，谓之为山裹寺。”

焦山是座“书法山”。来到焦山碑林，回廊相连，庭院深深，异常幽静。一块块碑帖嵌于廊亭中，数量之多，仅次于西安碑林，为江南第一大碑林。有王羲之、颜真卿、米芾、黄庭坚、苏东坡等历代书法大家，有篆、隶、真、草、行各

种字体，字形或大或小，字迹或古拙厚重或飘逸舒朗。米芾的“城市山林”横额石刻，正道出这座城市的特质。

御碑亭是一座木质结构的古式方亭，亭中竖立着一块石碑，正面是乾隆巡幸焦山时所作《游焦山歌》。

盈盈池水边，小屋古色古香，匾额上写有“瘞鹤铭”3个鎏金大字，心中莫名激动。快步走进屋内，灯光下，几块残片镶嵌在石壁上，这就是旷世奇碑《瘞鹤铭》。瘞鹤铭意指埋葬仙鹤的铭文，因其书法绝妙而镌刻在岩壁上，这字体势开张，如仙鹤低舞，仪态万方，流淌出浓厚的六朝气息，影响着一代又一代书法家，黄庭坚称之为“大字之祖”。

小径曲折，花格窗外，一团树影，一缕幽香。穿过圆月形门，一杆杆修竹茂密滴翠，婆娑的竹影映在随意而放的几块奇石上，别有一番诗书风雅。

行至山的东侧，土墙高筑，厚实无比。以青石为基，圆木为骨，用黄泥、石灰、糯米汁拌和，层层夯实而成的古台台赫然出现。共有8座，呈暗堡式，面对江面。焦山自古以来就是军事要地，1842年，英国军舰入侵长江，守军予以炮击，终因寡不敌众而失守，岛上军民全部阵亡。望着斑驳工事，我驻足许久，镇江军民英勇奋战，殊死杀敌的场景仿佛浮现在眼前，内心充满悲壮之情。

向西麓走去，拾级而上，古木参天，至半山腰，陡崖峭壁，起伏绵延近百米。“摩崖

我有一块地

□ 赵仕华

陪母亲回老家，她在伯家同伯母聊天，我又去了那块地，那块属于我的地。

母亲经常说，我是运气比较好的人——因为我赶上了包产到户，大集体分土地的末班车，分到了属于自己的土地。

读初中的时候，曾经有段时间，我的成绩非常糟糕，比成绩更糟糕的是，我患上了严重的神经衰弱。假期中，我整夜整夜地睡不着觉，于是我就去看武侠小说，什么《笑傲江湖》《神雕侠侣》《天龙八部》等都是大部头的。父亲看在眼里，但他没有批评我，他只是在一次吃饭的时候很严肃地告诉我：“读书这件事情我不勉强你，反正家里的土地是有的，实在不行就回来种地吧。”同样的话他没有说第二次，他只是很坚定地告诉我，读书不是唯一的出路，只要有土地就有希望。

我确实有两亩多地，但那些地都是极其贫瘠的。在我的记忆里还残存着父亲扶着犁，母亲牵着牛，在大雨如注的夜晚去犁那些望天田的情形。辛苦的劳作并没有达到预期的收获，家里常常是青黄不接，因此有土地也许是一种

心理上的安慰。但是父亲依然在我们家十来亩贫瘠的土地上不知疲倦地耕耘着。

我的左脚有一道伤疤，就在左脚掌大拇指前端的位置，四十多年了，这道伤疤依然异常清晰。这道伤疤是母亲用锄头给我挖的，直到现在，我都觉得很幸运，仅仅是留下了一道伤疤。没有把整个脚掌挖断，也没有挖到别的位置，比如说动脉。据说，这道伤疤在当时出了很多血。年轻的母亲反应很快，看见年幼的我把小脚伸到锄头下的时候，她硬生生地收回了锄头。饶是如此，这锋利的锄头还是挖穿了我的解放鞋，在脚背留下一道浅浅的口子。母亲赶紧抓了一把土敷在我的脚上，这是农村最常见的止血方法，那血透过了我的脚，流到了那块属于我的地里。

我从小个子就矮，还没长到锄把高的时候就挥舞着锄头干农活。母亲很可怜她的小儿子，经常一边咬牙切齿地用锄头和那坚硬的土地作斗争，一边语重心长地对我讲：“要是不想一辈子脸朝黄土背朝天，太阳出来太阳晒，雨出来雨淋，就要好好读书，摆脱贫这块地。”后

来我读中学的时候，读师范学校的时候，也不止一次听同学们说起过，他们的母亲也这样地勉励过他们，每每想起这样的话，我就感觉眼睛有点酸涩。

工作十余年后，我调到了县城。父母因为要帮我们带二宝，也离开了那片常年劳作的土地。

我站在这块属于我的地上，四下里张望，田野的风带着泥土的气息扑面而来。当年为这块地，父亲还曾与伯父扯皮，为了争一垄地。伯父现已年逾古稀，他的土地在几年前就荒芜了。寨子上为田边角而起争执的不止一两家，而大家都争的土地，现在已慢慢被杂草占领，看不清具体的边界了，恐怕就是双方的当事人到场也要仔细分辨好一会儿。如果他们到了另外一个人世界，下一代人还能弄清这些土地的归属吗？

我就站在这块地上胡思乱想，一只麻雀在我旁边的树枝上跳舞。不远处，有块新翻的地，在一群荒芜中格外刺目。看着大片大片长满杂草的地，我努力地回忆着，这些地是谁的？

醉倒在故乡的风里

□ 张仁君

钟声敲响
昨夜的欢欣
寒风梳理
空寂的树林
空麦青青
写满春的神秘
我走在故乡的风里
自由呼吸
用充满怜爱的目光
一寸一寸地寻觅

我看见
一排排房屋
规整着万亩麦田
一阵阵鸟群
守卫着村庄安宁
我看见
一条炊烟
映红母亲的笑脸
一声声鞭炮
送来父亲的叮咛
一片碧绿
一汪湖水
一声悠长小调
唤醒我
不愿惊扰的黎明

门前屋后
村头巷尾
每一个寂静的角落
都有我的脚步轻轻
柳枝荡起
几时的浪花
菜园蓄满
青葱的记忆
每一个路人
都是我的芳邻
每一个片段
都是爱的故事
每一个晨曦暮落
都能找到人间精致
我多少次表白呀
都醉倒在故乡的风里

把最好的光阴 攥在手心

□ 杨姣琦

我一直都很羡慕会弹钢琴的人。他们灵活的手指在黑白键盘上起舞，悦动的音符从宽大的钢琴上缓缓流出，看起来漫不经心地随意敲击，却是沉浸在一望无际的音乐海洋里。尤其是在网上看到一些网友能够在商场、公园，甚至街边即兴演出，优美的乐章随手写就，看起来肆意又张扬，随意又游刃有余。我羡慕他们有这样一门“手艺”，羡慕他们有如此沉静的时刻和舒适的消遣方式。

学生时期，因为家长认为“走艺术不是正途”，我错过了学习乐器的好时机。如今，又被繁忙的工作所支配，大龄的自卑始终在心间作祟。但是我心中的梦想不曾泯灭，我多么希望自己能摸一摸光滑的琴键，能学弹一首优美的曲调。

直到我看到豆瓣上的一篇文章，决定和作者一样去付诸行动。作者和我一样渴望学琴而不得，某一天的经历却让她醍醐灌顶，茅塞顿开。

那天她去做美甲，选款式的时候选择困难症犯了，美甲师笑吟吟地说：“没关系呀，可以不用这么纠结，你还这么年轻，还可以做那么多次美甲，多的是机会。”她才明白，越思虑内耗，很多事只要行动起来就会变简单。于是她当天下午就去琴行咨询，发现学钢琴的成人也很多，价格也负担得起，当即便报名，如今已经学琴二十天，会弹奏一首简单的小曲了。

而评论区里其他网友分享更让人热泪盈眶。有网友说：“所以我在31岁的时候准备考研，33岁上岸，35岁毕业。”有网友说：“我40了，刚学了吉他和唱歌，最近在学尤克里里，啥也不用学，干就完了。”还有一位近半百的大妈说：“我48了，今年报名社区版的中老年钢琴班，上了十几节课，现在可以弹《欢乐颂》了。”

原来，在你不知道的地方，有这么多人不畏年龄的增长，勇于追求梦想，迎接挑战。我突然为自己曾经的畏缩感到愧疚，过分的斟酌衡量，亦是一种退缩。都说年龄大了，做很多事就来不及了，但是，只要去做，就永远来得及。人生的锚点只有一个，就是找到真正的自己。去付诸实践吧，过自己想过的人生什么时候都不算晚。人生时间有限，不要囿于成见，不要让过度犹豫的思考变成追求梦想的绊脚石。也许会有迷茫，也许会想逃避，但是没有人知道未来会如何，与其设想预期，不如“把最好的光阴攥在手心”，哪怕不断试错，行动起来吧，永远不会太晚。